



拦在路上的锄头，挪开了

解·基层经验

讲述人：赵辉 陕西省延安市黄龙县公安局三岔派出所所长
整理：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鲍静

2025年8月，黄土高原正值盛夏，暴烈的阳光炙烤着大地。一天正午，陕西省延安市黄龙县公安局三岔派出所的电话铃声乍起，听筒里传来的声音像被烤爆了的豆子——“长石头村要出人命了！”

时任三岔派出所所长的李冲把警车停在地头时，远远就看见一把立着的锄头拦在路中间。锄头一端，磨得锃亮的锄刃深深插进土里，另一端，拿着锄头的李老汉也活像一尊插在土里的石像，黑瘦的手死死攥着锄头柄，脖子上的青筋暴起，嗓子已经吼破了音：“七十二棵，整整七十二棵，压死我八棵果树，这事儿今天不说清楚，谁也别想从这过去！”

他的对面是邻居陈老汉一家。陈家人脸涨得通红，有人也把铁锹攥在手里。两方隔着一把锄头对峙，灼热的空气中弥漫着浓浓的火药味，矛盾一触即发。一旁的乡亲们看到这个架势，谁也不敢上前。

有人看见李冲来了，赶紧迎上前，拽着他的袖子说：“李所长，你快去，这两家是世仇，四十年了。”听到这话，李冲心里一紧。他当“片警”这些年，见过吵的动手的，但拿着锄头拦在路中间，这是把命豁出去的架势。他深吸一口气，朝那把锄头走过去。

一句话松动了板结的黄土

李冲没开口劝，也没手拉。他先是蹲下来，看了一眼锄头，又看了看碎了一地的青果子，再抬起头看李老汉那张被太阳烤得黑亮的脸。

“老叔，这锄头，您先挪下。”他的声音不高，但稳得很，“天大的事儿，咱慢慢说。您这把年纪在毒日头底下站着，身子骨受不了。”李老汉听后不吭声，也不动弹，锄头依然立在那里。

李冲也不急，他站起来掏出烟，点上一根给李老汉递过去。李老汉手抖着接过来，猛吸了一口，呛得直咳嗽。

李冲看着地里那些枯死的槐树，叹了口气，说了一句谁都没想到的话：“这树，怕是思亲思死的。”

就这一句，李老汉像被人闷了一拳，陈老汉的眼眶顿时红了。他哆嗦着嘴唇，眼睛直直地盯着李冲。黄土塬上长大的庄稼人都懂——树守着坟几十年，根缠着棺，枝遮着碑。在他们看来，祖上走了，树没了要守的魂，也就跟着枯萎了。

李老汉的肩膀忽然塌了，眼眶子泛了红。他蹲下身，锄头“咣当”一声摆在了地上。

原来，陈李两家的恩怨，说起来话长。农村有个老理儿——“地是命，坟是天”，谁家的祖坟埋在谁家地界旁。可陈家的祖坟却立在了李家果园的深处，是祖坟在先还是果园在先，谁也说不准。四十年了，陈家人年年烧纸土坟，总免不了踩几棵苗，碾几颗果；李家人心坎果树，年年拦，拦了吵，吵了骂，每次骂完，时间过去了，心里的事却都没过去。于是，怨气积着攒着，一直没有消，矛盾就像干柴珠子，越垒越高。

谁也没想到，2025年一开春，陈家祖坟周围的七十二棵老槐树被人发现已经全数枯死；入夏后，一场暴雨冲垮了黄土，槐槐连片倒塌，压坏了李家正值盛果期的果树，也成为两家矛盾的引爆点。

一支烟抽罢，李冲把两位老汉拉到一棵歪倒的槐树下，三个人席地而坐，李冲说：“我今儿不讲法律条文，我给你们讲个‘六尺巷’的故事，老辈人都听过的。说是两户人家争墙根，一家先让了三尺，另一家也让了三尺，最后留出一条六尺巷子。为什么让？不为别的，为的是儿孙低头不见抬头见。”

看着两位老汉都低着头不言语，李冲又劝道：



“李老叔，七十二棵槐树在你地里长了四十年，你从没动过，为啥？我知道，你心里敬着陈家的先人。这个情，我替陈叔记着了。陈叔，人家敬了你家四十年，这份义，咱心里得装。人争一口气，你们两家要的，不就是个说法？”

这话一出，李老汉的大手在脸上摩挲了半天，陈老汉也红着眼睛把锄头挪到一边。

一步一量走出了新天地

见两人的态度有所缓和，李冲赶紧趁热打铁。他没把两人往村委会领，而是拉着两人，一步一量，从祖坟走到果园，从槐槐走到被砸倒的果树。

日头慢慢西斜，三个人的影子也被拉得老长，裤脚渐渐沾上泥土，汗珠子也随着步伐不时砸在黄土上。

李冲走在前面，每走到一棵槐槐跟前，就停下来询问，一边问一边让两位老汉自己看：“这棵好不好？”“那棵挡不挡光？”这一棵卡在两家交界上，以后要砍先商量，行不行？”

一路走，一路问，两个老汉的步子从各走各的，慢慢并到了一起。从对峙到商量，等走完一个来回，两位老汉已经能坐在一棵树下相互道谢了。

李冲知道，农村的地界纠纷，从来不是拿把尺子划条线就能了事的。如果方法不得当，拉得越直，

人心里的“弯弯绕”就可能越多。用最笨的办法，让两位老农人亲眼看见，亲口承认。四十年的疙瘩，就靠这么一步一量地被解开了。

最后一棵槐槐被砍断的时候，李冲看见树根旁现出一簇野花，黄澄澄的，在黄土里格外扎眼。他忽然笑了：“看这花儿开得多好。争来争去，不如把根扎深，把日子过旺。”

陈老汉听这话先是一愣，跟着也笑了。李老汉也笑，两人的笑声重叠在一起，你瞅瞅我，我瞅瞅你，忽然发现，彼此的乡音同音同声，都是“打根儿起一家子”。

后来，李冲又往长石头村跑了几趟，协调村委会给两家的地之间留出一条便道，又把两位老汉请到派出所喝了壶茶，趁着热乎劲儿，把口头约定落在了纸上，这桩四十年的矛盾，算是彻底解开了，那把卡在两人心里路上的锄头，也被彻底挪开了。

一截枯槐根成了“镇所之宝”

事儿已经了结，但李冲却没就此放下。他从调解现场带回了一截枯槐根，往派出所墙角一搁，说这是“镇所之宝”，又把调解过程从头讲了一遍，跟所里同志们一合计，三岔派出所就此立下了一条不成文的规矩——但凡遇到地界纠纷，邻里矛盾等“硬骨头”，除了翻法条、搬档案，也要按这

作法”在于以下四层。

第一层，调解先得“共情”。老话说“活不投机半句多”，反过来，话送到了当事人的心坎上，一句能顶一万句。面对群众，李冲先从枯死的槐槐说起，一句“这树怕是思亲思死的”，不仅点出了陈老汉的心结，也让李老汉产生了触动，看清当事人的委屈，当事人才能交付信任。

第二层，“笨功夫”也是“真功夫”。李冲“一步一量”的办法，可能让人觉得“笨”，但就是这笨办法，让两位当事人心服口服。与当事人到田间地头走一走，摔一摔汗珠子，也许就能找到解开矛盾的契机，基层工作不仅仅是靠嘴皮子磨出来的，也是靠腿

“四步走”：蹲下身子听，走到地头看，搬出老理儿聊，回访不间断。

所里年轻民警给这套办法起了个名字，叫“老根工作法”。

名字带着土气，其中却暗藏道理。李冲说，调解纷先得“共情”，话送到了当事人的心坎上，一句顶一万句，让当事人觉得“你懂我”；“笨功夫”也是“真功夫”，用脚步走出来的信任，更靠靠：法条是骨架，情理是血肉，老理儿就是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根，要把新时代“枫桥经验”种进黄土里，把工作做进案卷后面的日子里，解当事人心里的矛盾，解邻里间的怨怼，解几代人的心结，做到事不算完，人和才算数。

这一工作法在黄龙县公安局案件评析中受到高度肯定，并在全局推广。

此后，十里八村谁家闹了纠纷，民警先把当事人请进来，带到墙角那截老根跟前，把七十二棵槐树的故事从头讲一遍。故事听完，当事人的火气也消下去不少，放着槐槐根的墙角，也成了所里的“调解角”。

乡亲们口口相传，都说三岔派出所“断事不断根，解怨不解亲”。

从锄头到槐根，李冲带领两位老农人走通的，不仅仅是一条地界，更是解开了在他们心里结了几十年的心结。

漫画/李晓明

我身边的变化

□ 本报记者 张守坤
□ 本报见习记者 王宇翔

“为执法人员点赞！家附近的路面重归整洁通畅，我们舒心多了！”

2026年5月20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街道交北头条社区，居民王女士的语气中带着轻快。她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原先胡同里有不少长期堆放的废旧车辆，这些车辆以自行车和电动自行车为主，长期无人认领。杂乱堆放的车辆不仅挤占了原本就不宽裕的公共空间，一些废旧的电动自行车还存在安全隐患。

“现在这些车辆都被清理走了，还新设置了不少非机动车和机动车停车位，胡同环境焕然一新，大家停车也更加规范自觉。”王女士说。

让王女士感到欣喜的变化源于近期相关部门开展的废弃非机动车专项治理行动。

新规实施

5月1日起，《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实施。除了规范骑行行为，相关部门也在积极为非机动车“挖”停放空间。为深化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治理，近日，北京市城管执法局会同市交通委、公安局联合开展废弃非机动车联合检查，清理废弃非机动车。根据《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相关规定，城管执法部门会对疑似废弃非机动车张贴清理公示单，公示期7天届满后，逾期无人认领的车辆，将依法统一清拖处置。

5月19日，东城区安定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对交道口北头条胡同内依旧无人认领的废弃非机动车实施集中清运。记者看到，这些车辆车胎干瘪、车架锈蚀，部分还私拉地锁，横亘在非机动车停放区域内，明显长时间未使用痕迹，且零件缺失已丧失正常骑行功能，既影响市容又挤占停车资源。

安定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张傲向记者表示，此次清理并非突击式执法。前期，执法人员已通过大面积巡查和走访，对胡同内长期无人管理的非机动车进行了全面摸排。

“5月9日，执法人员对排查出的疑似废弃车辆逐一张贴限期认领公告，明确告知车主认领方式和期限，公告同步在属地人民政府官网公示。公告期满后无人主张权利的，确认为废弃非机动车，如果电动自行车有资质的回收企业，又不想转手低价处理，于是就近随意停放；四是车主利用废弃非机动车给自家的机动车占车位。”

记者了解到，这些废弃的非机动车将由属地政府集中存放，随后交由有资质的回收企业处置，实现全链条闭环治理。这种规范化的回收处理流程，能有效防止存在安全隐患或质量问题的车辆零部件重新流入二手市场，保障居民的财产安全。

秩序改善

北京市城管执法局执法总队三队队长解峰介绍，废弃非机动车的弃置与堆放现象主要集中在小区内外、背街小巷、停车设施、轨道交通站点周边等区域，成因主要和以下四个方面有关：一是车辆本身老化严重，锈蚀破损，维修成本远超车辆残值，无维修价值，会被直接弃置；二是部分超标的电动自行车，因无牌无证，不符合新国标，限行禁行无法上路，被车主闲置后慢慢弃置；三是车主购置了新车，旧车占用个人的存放空间，又不想转手低价处理，于是就近随意停放；四是车主利用废弃非机动车给自家的机动车占车位。

据记者了解，北京市持续深化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治理，聚焦群众“停车难”痛点，截至5月底，通过联合执法累计清理废弃非机动车2400余辆，重点区域非机动车停放秩序得到有效改善，市民出行更趋便捷。

随着清理整治已然初见成效，如何挖潜增效，建立长效管护机制，持续巩固治理成果，杜绝问题反弹，成为接下来工作的重中之重。

挖潜增效

记者注意到，在集中整治清理废弃非机动车的同时，城市非机动车停车配套短板也正在补齐。相关部门深入辖区街巷，居民小区、商圈路口及交通站点实地摸排调研，结合群众出行实际需求，科学规划选址，合理增设多处标准化非机动车停放泊位，统一施划停车标线，规范停放区域。

5月20日，记者前往交北头条社区实地探访时发现，胡同内已新划定了一批非机动车的停车区域，居民、外卖快递车辆均有序停放在白线内，一些非机动车停放泊位旁还被安置了阻车桩。安定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的队员告诉记者，这类做法可有效防止机动车占用非机动车车位，方便非机动车更好停放。记者还看到，一些泊位充分考虑周边居民的实际需求，就近划定了无障碍停车位，方便附近居住的残障人士出行和停车。

据统计，截至4月底，全市新增道路空间非机动车停车位13.27万个，其中中心城区新增0.15万个。着力推进全市重点轨道站点、学校、医院、景区、商圈、交通枢纽等160处点位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治理，通过空间重塑、停车扩容，周边停放秩序显著提升。

记者梳理《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看到，其中规定，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统筹辖区内的非机动车管理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检查非机动车单位施划、停车秩序规范、废旧车辆清理等事项；可以依托居（村）民自治、网格化管理、门前三包等机制，采取向社会购买服务、鼓励志愿者服务、协调多主体会商、约谈违法违规企业等方式开展工作。

解峰表示，实践中，为进一步深化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治理，落实发现、随清理的长效治理、常态化管控，一方面加强日常检查，另一方面健全与物业、社区的日常对接机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针对无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开放式楼栋片区，依托志愿巡查队伍、居民“随手拍”等及时发现。与此同时，依托具备资质的合规销售门店搭建电动自行车专业回收处置站点，落地推行以旧换新惠民政策，拓宽市民自主处置闲置车辆的便捷渠道。

“在日常工作中，我们还会同步开展线下宣讲、楼栋公示、入户提醒等多形式宣传引导，积极普及车辆规范停放要求与闲置车辆正规处置流程，引导广大市民自觉清理自家废弃车辆，主动规范停放车辆，从源头减少废弃非机动车问题，切实巩固整治成果，让市容秩序管理常态化长效。”解峰补充道。

「路面重归整洁通畅，我们舒心多了」

北京废弃非机动车治理行动见成效

定点零售药店职工医保个账建立“白名单” 专家表示 清晰划定使用边界让“看病钱”不“跑偏”

□ 本报记者 张守坤

以往，在药店用医保卡购买钙片、阿胶糕等产品，对安徽省宿州市的刘女士来说，称得上是常规操作。

“有不少人和我一样，觉得医保卡里的钱是自己的，不花就是‘吃亏’，于是去药店买这种非医疗用品。”刘女士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这些产品和药品同样放在药店柜台，刷卡时显示为同等价格的其他药品。

2026年5月17日，刘女士再次前往药店时注意到，保健品、营养品等都已经从柜台撤下。“药店工作人员说这些东西不能再刷医保卡购买了，他们以后也不会再卖这些东西了。”刘女士说。

此前，把医保卡当“购物卡”，用医保卡在药店支付非医疗用品的操作并不少见。记者梳理公开信息显示，此前不乏使用医保个人账户购买面膜、牙刷、洗脸巾等用品的现象。2025年11月，曾有媒体报道，部分企业将牙刷等非医疗用品注册为医疗器械，以此规避监管，一些药店则配合消费者使用医保卡购买相关产品。

但这样的情况在全国范围内正在减少。2026年4月，有媒体报道，河南、湖南等地的一些药店“以物充药”，将化妆品、保健品、奶粉等生活用品串换为药品，还有药店虚构推拿治疗等医疗服务，通过医保个人账户结算套取资金。对此，国家医保局针对湖南怀化、邵阳、衡阳、株洲及河南郑州等地定点零售药店将化妆品等商品串换为药品或诊

查项目违规使用医保基金问题开展专项飞行检查，并对多家连锁药房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进行约谈。

5月19日，国家医保局办公室、财政部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定点零售药店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使用监督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其中明确提出，建立定点零售药店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支付白名单制度，白名单内的，个人账户在定点零售药店可以支付；白名单外的，不予支付。

《通知》还明确，列入白名单的，应是经药监部门正式批准注册或备案，可以在零售药店销售，并且与治疗密切相关、医疗属性强、价格适宜的药品、医疗器械和医用耗材。对于保健品、日常生活用品、家用电器等非医疗用品，牙膏、牙刷、牙线、面膜、化妆品、隐形眼镜、按摩设备以及用于体育健身、养生保健等生活功能为主、医疗附加值较低的器械耗材，不得纳入白名单。

对此，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京都环食药知法律研究中心主任汤建彬向记者介绍，虽然职工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归个人支配使用，但是其仍属于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组成部分，同样需要受到《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和社会保险法的严格监管。购买保健品、日用品、化妆品等非医疗用品，破坏了医保基金的公共属性，使得用于基础医疗耗材、慢性病用药的保障资金流受到压缩，最终严重损害全体参保人的公共医疗保障权益。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医药法律与伦理研究中

心主任刘鑫告诉记者，上述将医保卡当“购物卡”使用的行为，既不合理也不合法，应严厉禁止。只是过往因制度界定不清晰，存在监管和落地执行的实操难题，导致一些企业打起了宣传和销售的“擦边球”，产生了一些个人违规使用医保账户的现象。此次《通知》的核心，就是通过建立白名单制度，清晰划定医保个人账户使用边界，厘清监管权责和使用规范，让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不再“跑偏”。

在汤建彬看来，《通知》彻底打破监管模糊地带，通过白名单制度明确个人医保账户可支付的产品范围。从实务角度来看，行业潜规则、轻微变通经营行为，已被明文界定为医保违规行为，情节严重、金额达标的，将直接涉嫌医保诈骗罪刑事犯罪，倒逼定点药店放弃侥幸心理，推动合规经营。

“此前，监管多在违规行为发生后才开展核查、处罚，属于典型的被动监管模式，对药店日常隐性串换结算、小额套现、虚假购药等行为管控较为滞后，难以提前规避风险。”汤建彬表示，《通知》中明确，将通过进一步加强定点零售药店协议管理，强化医保赋码管理，综合运用飞行检查、专项检查、日常检查等方式，结合医保大数据等技术手段筛查分析，从医疗用品准入药店、产品的销售、资金流水全流程进行信息化、智能化管控，有利于从源头上防止医保个人账户资金滥用，属于预防性的监管制度。这种监管模式，能够有效降低药店从轻微行政违规升级为医保诈骗罪刑事犯罪的风险，最终更好地实现医保基金服务于参保群众的目的。

在受访专家看来，根据《通知》等相关要求，要进一步确保政策落地和保障居民合理医药需求，还可以从以下方面进一步完善。

刘鑫建议，适度增加个人账户使用场景，提升制度灵活性。他认为，当前医保个人账户使用场景相对保守，可进一步拓展合规使用场景。例如，可参考北京等地经验，允许个人账户资金购买商业补充医疗保险；还可以探索将健康体检、非规划免疫疫苗二类疫苗接种等民生医疗场景，纳入个人账户使用范围，让医保基金更好地服务群众健康需求。

在汤建彬看来，还应严格落实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第一责任人制度。《通知》实施后，任何协助、诱导参保人套现、串换、虚假购药的行为，达到刑事立案标准的，必须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健全产品赋码与动态审核机制，落实企业产品编码申报主体责任，确保所有上架医保产品资质真实、功能合规、信息准确。对存量医保产品开展全面复核，严格审查产品基础医疗属性，清理那些仅为适配医保支付、无实际医疗价值或实际医疗价值较低的“马甲产品”，杜绝形式合规、实质违规的风险。

“相关部门还应常态化开展药店合规培训，可以面向药店负责人、一线店员普及新规内容，禁止性规定及行政、刑事追责标准。重点解读‘马甲产品’的认定、串换消费、套现行为的违法后果，主动排查整治各类医保违规乱象，守住医保基金安全底线。同时也要面向社会开展普法宣传，纠正群众‘医保个人账户为私人钱包’的错误认知，引导参保人合规使用医保资金。”汤建彬说。